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货物类）

项目名称：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2025年度讲解员工作服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5HBFHZ03264

采购人：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25

第五章 采购合同.....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 项目编号：2025HBFHZ03264
2. 项目名称：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2025 年度讲解员工作服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13.5 万元
4. 最高限价：13.5 万元
5. 采购需求：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2025 年度讲解员工作服采购项目等一批，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完成量体，量体完成后 90 日内完成夏季连衣裙、春秋款西服、衬衫的制作及供货，120 日内完成冬季大衣的制作及供货。

7.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资格

详见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名 称：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云谷路 299 号

联系人： 张章

电 话： 0551-6912715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联系人： 李工

电 话： 0551-66223922

3. 电子交易系统

名 称：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

电 话： 0512-58188516

4. 电子服务系统

名 称：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 话： 0512-58188516

5. 监督管理部门

监督管理部门： 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云谷路 299 号

电 话： 0551-69127606

八、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发布。

2.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u>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u>
3.2	采购代理机构	<u>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3.3	监督管理部门	<u>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u>
7.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时___/___分 地点：_____/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u>2025</u> 年 <u>9</u> 月 <u>15</u> 日 <u>17</u> 时 <u>30</u> 分
9.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 ___ / ___ 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
12.3	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u>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u>
13.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日
14.1	投标文件要求	<u>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16.3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u>
18.1	资格审查	<u>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u>

		进行审查。
21.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25.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1-3 家
25.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8.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特别提醒：本项目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视为已送达，投标人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30.1	履约保证金	（1）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___/___% ☐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_____/元 （2）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收取单位：_____/_____ （4）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5）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_____/_____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32.1	代理费用	(1) 金额： ☐ 免收 ☒ 定额收取：人民币 <u>4000</u> 元 ☐ 按下列标准收取：代理费用的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具体收费标准为下表的 80%（中标服务费不足 4000 元的按照 4000 元最低标准收取）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10px 0;">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 (万元)</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100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5%</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500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5%</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0-1000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0-10000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tr>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00 以上</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tr> </tbody> </table> 注：代理费用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代理费用如下： 100 万元 × 1.5% × 80% = 1.2 万元 (500 - 100) 万元 × 0.8% × 80% = 2.56 万元 (1000 - 500) 万元 × 0.45% × 80% = 1.8 万元 (5000 - 1000) 万元 × 0.25% × 80% = 8 万元 (6000 - 5000) 万元 × 0.1% × 80% = 0.8 万元 合计收费 = 1.2 + 2.56 + 1.8 + 8 + 0.8 = 14.36 (万元)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3) 收取单位： <u>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4) 缴纳单位： ☒ 中标人 (5) 缴纳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前</u>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35	其他内容	
35.1	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约定 (本项目不采用)	(1) 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2) 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和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35.2	社保证明材料 (如有要求)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 (1) 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注：社保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
35.3	本项目提供的其他资料	☒无 ☐图纸 ☐光盘 ☐___/___ 获取方式： 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本项目附件。
35.4	重要提示	(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 (2)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3) 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4)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

		其违约责任。
35.5	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5.6	特别提醒	（1）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如不同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影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35.7	其他补充说明	<u>无</u>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 定义

2.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监督管理部门：本项目的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供应商。

3.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5.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6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 适用准则

本项目为自行采购，按采购人招标采购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8.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

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0.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1.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2 投标人请注意：

（1）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保证金缴纳人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应当一致，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前次采购失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采用动态虚拟账号（分包项目每一个包别对应一个账号），项目采购失败后，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将会发生变化，请投标人参与后续采购时，注意勿将投标保证金错交至其他项目虚拟账号或前次公告账号。

（4）凡转账到其他项目虚拟账号或本项目前次公告账号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1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2.4 中标人拒绝缴纳代理费用的，代理机构有权从投标保证金中优先扣除。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本单位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电子交易系统。

14.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

15.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5.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 **投标无效**。

15.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6.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6.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 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6.3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17. 开标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7.2 开标时, 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其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无须现场进行开标。

17.3 开标时,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 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7.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8.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8.2 由采购人委派或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抽取经济技术专家等方式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9.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9.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9.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2.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9.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9.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9.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 投标无效

20.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0.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 比较与评价

21.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1.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2 规定数量约定：

22.2.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满足 3 家，符合规定数量；

22.2.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 2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2 家的，经投标人和采购人确认可继续进行的，视为符合规定数量；

22.2.3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 1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1 家的，经投标人和采购人确认可继续进行的，视为符合规定数量。

22.3 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项目废标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重新招标。

23. 保密要求

23.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4.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由采购人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由采购人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4.2 有效投标人规定数量符合 22.2.2 情形的，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如下：

24.2.1 最后报价

（1）最后报价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

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

（2）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3）最后报价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24.2.2 按照 24.1 条规定程序或采购人现场确定的程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24.3 有效投标人规定数量符合 22.2.3 情形的，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如下：

24.3.1 最后报价

（1）最后报价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

（2）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3）最后报价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24.3.2 资格审查通过后，评标委员会与投标人商定合理的中标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并确定中标人。

25.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5.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5.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5.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6.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7. 中标结果公告

27.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后，在评标

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7.2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http://www.ahggzyjt.com>）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7.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 中标通知书

28.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招标结果

29.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结果信息。

29.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0. 履约保证金

30.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30.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合同。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1.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中标人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1.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代理费用

32.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2.2 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导致项目废标的，代理费用由其承担。

33. 廉洁自律规定

33.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3.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4.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所有货物到场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款的 95%，余款半年后付清。
2	供货地点	合肥市，由中标人负责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完成量体，量体完成后 90 日内完成夏季连衣裙、春秋款西服、衬衫的制作及供货，120 日内完成冬季大衣的制作及供货。
4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二、货物需求

（一）货物指标重要性表述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无标识项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承诺无标识项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如履约验收期间所投产品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十）。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应承诺或承诺的内容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无效。

（二）货物指标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单位）	备注
1	讲解员四季工作服	详见下表面料要求	37 套	每套包含春秋款西服一衣两裤一马夹（女士加女西半身短裙一条）、长袖衬衫两件、夏季连衣裙一件、冬季大衣一件
2	（女士）修身款连衣裙	详见下表面料要求	2 件	比赛（宣讲）服装
3	素色衬衫搭配及膝半身裙	详见下表面料要求	2 套	比赛（宣讲）服装
4	（男士）浅色衬衫搭配深色西服套装	详见下表面料要求	2 套	比赛（宣讲）服装

面料要求：

品名	颜色	成分	纱支	克重（G/M）
西服套装面料	亮色系	50%羊毛及以上	经向：90/2 纬向：56/1	275

衬衫面料	白色	100%棉（免烫等级 3.5 级）	经向：100/2 纬向：100/2	—
连衣裙面料	亮色系	50%羊毛及以上	经向：90/2 纬向：56/1	275
大衣面料	藏青色	70%羊毛 30%羊绒	—	450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总价，投标报价为完成所投项目的全费用价格，包含完成所投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四、其他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规定。
2. 中标人组织专业量体师提供量体裁衣上门服务工作。
3. 若出现订做服装质量不合格等情形，可以要求中标人无条件调换，直至满足采购人要求为止。

4. 供货要求：

（1）中标人中标后严格按照样衣要求进行生产、供货、售后。

（2）中标人中标后按量体周期计划，派出高级量体师和技术人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量身试衣工作，并全程提供免费咨询服务及技术指导，以确保采购人每一位员工量体尺寸的准确性，中标人根据最终统计采购人员确认的衣服型号进行批量生产供货。供货时各员工对服装尺寸进行核实，若供货时衣服的实际数据与选型数据相差过大，并影响员工的正常着装效果，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对该服装进行返工处理。

（3）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调整所需产品款式、颜色等，中标人不得以此为由拒绝供货或提高报价，中标价格不作调整。

五、验收要求及标准

1. 采购人在收货后 7 日内进行验收，验收适用国家标准。每类服装可由采购人随机抽样送专业检验机构，抽检服装损耗、重做费用及检测费均由中标人承担。供应商可全程参与监督。

2. 采购人对服装质量如有异议，应当在收货后 30 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3. 对于穿着不合体的服装，中标人无条件给予返修，直至满意为止，否则中标人负责重新制作。保证返重做服装时间为 45 天以内。质量保修期限为 2 年（国

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自所有服装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质量保修期内服装发生脱色、脱光泽、缩水、变形、脱线现象或发现货物的质量、材料缺陷的，中标人应无条件包修、包换、包退。质保期开始后一年内出现同类 20 件以上(含 20 件)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可终止合同且不再支付合同尾款，情节特别严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4. 中标人必须保证库存充足的主辅料，确保服装更换、补充所需以及纽扣、拉链等易损耗配件的免费供应。2 年质保期内如因采购人人员变动产生零星订单，中标人应承诺零星订单的价格按成交价单价执行，同时保证在接到采购人采购需求后 45 日内完成交货。

5. 中标人货物具体由采购人或相关人员验收。

6. 中标人和采购人双方共同实施验收工作，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六、样品要求

1. 投标样品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前，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准备投标样品。并在样品上标记以下信息：

“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2025 年度讲解员工作服采购项目”
(投标人全称) 样品；

2. 投标时，投标人应提交样品并送达指定地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样品，不予接收。

3. 投标样品送达地：同开标地点

4. 投标人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的：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扣分。

4.1 本项目要求提供的样品如下：

序号	样品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春秋款西服	详见技术参数及要求	1	套	讲解员四季工作服，含上衣裤子，女式
2	长袖衬衫	详见技术参数及要求	1	件	讲解员四季工作服，女式
3	夏季连衣裙	详见技术参数及要求	1	件	讲解员四季工

					作服，女式
4	浅色衬衫搭配深色西服	详见技术参数及要	1	套	比赛（宣讲）服装，浅色衬衫 1 件，西服含上衣裤子，男士

4.2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检测报告：**否**

4.3 投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尺寸、数量提交样品，如提交的样品尺寸过大或数量过多，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和责任。

5. 投标人提交的样品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定不合格的：**按照评分办法进行扣分**

6. 中标人的竞标样品将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标准；其余投标人的样品，将在评审结束后退还。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1）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以分公司名义投标的，分公司、总公司均须提供。
3	特定资格要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所投产品生产厂商

	求		
--	---	--	--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 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 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 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1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招标文件获取情况	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招标文件获取	
6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查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得相同	
7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8	无标识项技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术参数响应 承诺		件格式十
9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70</u> 分)	制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制作方案，包括服装整体方案体现两馆特色、修身剪裁、生产计划、交货期、细节设计的文化、工艺、特色等是否符合两馆讲解员工作特点进行综合评分： （一）服装整体方案体现两馆特色、修身剪裁、生产计划、交货期 (1) 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 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较具体，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 方案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不得分。 （二）细节设计的文化、工艺、特色等 (1) 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 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较具体，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0- <u>10</u> 分

		(3)方案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团队、质量合格率承诺、服装返工率承诺、试装期承诺以及售后服务方案，采取的各项保障措施和优惠条件等进行综合评分： （一）服务团队、质量合格率承诺、服装返工率承诺、试装期承诺 (1)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较具体，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方案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不得分。 （二）售后服务方案，采取的各项保障措施和优惠条件 (1)售后服务响应迅速及时，承诺 2 小时内（含 2 小时）保障售后服务，满足采购需求，采取的各项保障措施和优惠条件详细全面，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售后服务响应较及时，承诺 2-4 小时内（不含 2 小时）保障售后服务，基本满足采购需求，采取的各项保障措施和优惠条件具体全面，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较强，得 3 分； (3)售后服务响应及采取的各项保障措施和优惠条件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不得分。	0-10 分
	样品评审	1. 春秋款西服	0-24 分

		投标人提供该样品供评标委员会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款式、面料、制作工艺、辅料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1）款式设计新颖大方、制造工艺技术先进的，面料、辅料质感好得 6 分； （2）款式设计新颖较为大方、制造工艺技术成熟完善的，面料、辅料质感较好得 4 分； （3）款式设计新颖基本大方、制造工艺技术有待提升的，面料、辅料质感有待提升得 2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2. 长袖衬衫 投标人提供该样品供评标委员会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款式、面料、制作工艺、辅料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1）款式设计新颖大方、制造工艺技术先进的，面料、辅料质感好得 6 分； （2）款式设计新颖较为大方、制造工艺技术成熟完善的，面料、辅料质感较好得 4 分； （3）款式设计新颖基本大方、制造工艺技术有待提升的，面料、辅料质感有待提升得 2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3. 夏季连衣裙 投标人提供该样品供评标委员会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款式、面料、制作工艺、辅料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1）款式设计新颖大方、制造工艺技术先进的，面料、辅料质感好得 6 分； （2）款式设计新颖较为大方、制造工艺技术成熟完善的，面料、辅料质感较好得 4 分； （3）款式设计新颖基本大方、制造工艺技术有待提升的，面料、辅料质感有待提升得 2 分。	
--	--	---	--

		（4）未提供的不得分。 4. 浅色衬衫搭配深色西服 投标人提供该样品供评标委员会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款式、面料、制作工艺、辅料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1）款式设计新颖大方、制造工艺技术先进的，面料、辅料质感好得 6 分； （2）款式设计新颖较为大方、制造工艺技术成熟完善的，面料、辅料质感较好得 4 分； （3）款式设计新颖基本大方、制造工艺技术有待提升的，面料、辅料质感有待提升得 2 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生产产地面积	根据投标人生产面积进行评分： 生产场地规模（建筑面积）≤10 万平方米的得 1 分， 生产场地规模（建筑面积）10 万（不含）-20（含）万平方米的得 2 分， 生产场地规模（建筑面积）>20 万（不含）平方米的得 3 分。 注：（1）自有场地、租赁场地、下属分（子）公司的生产场地均作为有效生产场地。自有场地：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场地的产权证明；租赁场地：投标文件中提供租赁合同及租赁费用发票；下属分（子）公司的同时须提供关系证明文件。 （2）不同类型的符合要求的生产面积可累加。	0-3 分
	投标人荣誉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获奖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党政机关（或事业单位）颁发的服装方面奖项（或荣誉）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满分 4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 （1）获奖证书、批复、颁奖单位颁奖文件、网上	0-4 分

		公示截图（具有其中之一即可）等证明材料。以上材料提供扫描件，须能体现投标人名称，如无法体现，须另附颁奖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2）党政机关包括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及各级党政机关派出机构、直属事业单位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等。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4）售后服务相关认证得 1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0-4 分
	投标人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合同金额不少于 15 万元服装（合同内容至少包含西服、连衣裙、衬衫其中之一）供货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 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业绩合同及已履约完成证明材料（如验收证明等）扫描件，若上述材料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合同金额、供货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提供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出具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15 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u>30</u>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u>30</u> % × 100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2025 年度讲解员工作
作服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5HBFHZ03264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

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渡江战役纪念馆（安徽名人馆）管理处 2025 年度讲解员 工作服采购项目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人民币小写：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合计（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 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 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地点			
3	供货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且不属于与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之间的业绩，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备注（是否已供货安装完毕）
1			
2			
3			
4			
5			
.....			

备注：

1.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十、无标识项技术参数响应承诺

我公司承诺无标识项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如履约验收期间所投产品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